

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 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4 年 12 月 8 日中午 12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何主任坤益

肆、出席人員：黃妙修處長、李明仁老師、廖宇賡老師、詹明勳老師、黃名媛老師、張坤城老師、林瑞進老師、吳治達老師、李嶸泰老師、劉佳敏同學。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 提案人：廖宇賡老師(代表教師)

案由：本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課程「台灣的森林資源與保育」英語授課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務處通知辦理。

二、廖宇賡老師擬於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與本系趙偉村老師、黃名媛老師、林瑞進老師、劉建男老師，生化科技學系廖慧芬老師合開「台灣的森林資源與保育」(Introductory Forest Resources and Conservation in Taiwan)全英語課程選修課。

三、檢附該課程之教師英語授課申請表及教學大綱(附件 1)。

四、本案經系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查通過後，送農學院院長核章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 提案單位：系辦公室

案由：本系 105 學年度大學部、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表、課程地圖及核心能力「英文名稱」之擬定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務處 104.11.9 通知(附件 2)、範例(附件 3)、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(附件 4)、105 學年度課程架構應注意

事項(附件 5)辦理。

- 二、依教務處 104.11.17 通知(附件 6)，依據 104 年 10 月 27 日教務會議決議辦理，本校 104 學年度起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結合「核心能力問卷」施測，請於必選修科目冊「核心能力維護」維護貴系(所)核心能力之「英文名稱」，俾利僑外生填寫問卷調查。
- 三、檢附 104 學年度本系各學制必選修科目表(附件 7、附件 8、附件 9)、課程架構圖(附件 10)、修課流程圖(附件 11)及職涯進路圖(附件 12)、各學制核心能力中英文名稱表(附件 13)，請修訂。
- 四、請依本系教育目標及畢業生流向調查，於 UCAN 平台 16 項職涯類型共 66 項就業路徑名稱中，選出與之相符者，並找出每一必選修科目與那些就業路徑有關，以規劃出畢業生就業路徑。請參閱職涯規劃-就業與課程資料(附件 14)。
- 五、依 105 學年度課程架構應注意事項，建議本系校外業界實習之課程名稱為校外林業實務技術實習，終端課程(Capstone course)其課程名稱為學士論文(I)、學士論文(II)。
- 六、各學制必選修科目表修正建議如下：
 - (一)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，學程名稱修改建議：

| 原學程名稱 | 修改後學程名稱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森林學基礎學程 Foundation Program of Forestry | 森林暨自然資源 基礎學程 Foundation Program of Forest and Natural Resources |
| 森林學核心學程 Core Program of Forestry | 森林暨自然資源 核心學程 Core Program of Forest and Natural Resources |
| 森林學學程 Program of Forestry | 森林暨自然資源 學程 Program of Forest and Natural Resources |
| 森林生物學程 Program of Forest Biological | 不修改學程名稱 |
| 森林經營學程 Program of Forest Management | 不修改學程名稱 |

(二)大學部：大三選修課程「森林水文與集水區治理」修正為「森林水文與集水區經營」。

(三)碩士班與碩專班：本系碩士班(碩專班)學生畢業時，需選

修滿本系碩士班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8 學分。請討論是否調降修滿本系碩士班專業選修學分數。

(四)本院各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兼任教師簽，校長請各系 105 學年度之開課依教務處建議如附檔(附件 15)，請各系所碩士班與大學部平衡開課，開課比偏高之系所，以互相支援授課方式或大班上課或減少開課量，以降低開課比；開課比偏低之系所宜增開課程，以維護學生修課權益。本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士班開課比 211.11%(標準為 200%)，大學部開課比 168.75%(標準為 150%)，請參閱 103 與 104 學年度農學院各系所開課比表(附件 16)，建議是否刪除碩士班「專題研究」課程。

委員建議：

- 一、嘉義林管處現場經常遭遇的實務問題，如疏伐、景觀、鐵路等，建議增加一些相關課程。
- 二、地理資訊系統應用廣泛，森林系的學生應有基本認知。
- 三、有關漂流木之鑑識、中小徑木利用、分級分區概念、國際觀，建議新增選修課程或納入相關課程授課內容中。
- 四、各課程建議融入相關法規，如國家賠償法、行政程序法、野動法、濕地法、海產法、畜產法、國有財產法、原民法、災害防救法等，以利學生對法令認知，未來於現場應用。
- 五、加強國際觀，有關林業資訊等英文須加強。
- 六、大四下學期是否可以不排必修，以利選修全學期校外實習。
- 七、建議系內多辦公共活動、比賽等，讓學生多練習表達自己。
- 八、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選修課程「動植物交互作用特論」、「樹木維護管理特論」英文名稱有誤，請修改。
- 九、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選修課程「氣候變遷與環境衛生專題研究(I)、(II)」，改為「氣候變遷與環境健康專題研究(I)、(II)」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系各學制必選修科目冊之核心能力之「英文名稱」，詳如附件 13。

二、105 學年度本系校外業界實習為「校外林業實務技術實習」，
終端課程為「學士論文(I)」、「學士論文(II)」。

三、大學部必選修科目表，學程名稱修改：

| 原學程名稱 | 修改後學程名稱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森林學基礎學程 Foundation Program of Forestry | 森林暨自然資源基礎學程 Basic Program of Forest and Natural Resources |
| 森林學核心學程 Core Program of Forestry | 森林暨自然資源核心學程 Core Program of Forest and Natural Resources |
| 森林學學程 Program of Forestry |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程 Program of Forest and Natural Resources |
| 森林生物學程 Program of Forest Biological | 森林生物學程 Program of Forest Biology |
| 森林經營學程 Program of Forest Management | 不修改學程名稱 |

四、大三選修課程「森林水文與集水區治理」修正為「森林水文與集水區經營」。

五、本系碩士班學生畢業時，需選修滿本系碩士班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8 學分，維持不變。本系碩專班調降為學生畢業時，需修滿本系碩士班專業選修課程至少 **4 學分**。

六、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選修課程「動植物交互作用特論」英文改為 Advanced topics in animal-plant interactions、「樹木維護管理特論」英文改為 Advanced Topics of Tree Maintenance and Management，請教務處協助修改。

七、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選修課程「氣候變遷與環境衛生專題研究(I)、(II)」，修正為「氣候變遷與環境**健康**專題研究(I)、(II)」。

八、本系 105 學年度大學部、碩士班與碩士在職專班必選修科目表、課程地圖等修正後詳如附件 17、18、19、20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下午 2 時 10 分